

干股转让协议书

甲方（转让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乙方（受让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鉴于甲方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原
始股东和控制人，甲方自愿将公司部分股东权利以干股形式转让于
乙方。现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
则，经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公司概况

1.1 公司系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
本为人民币_____万元；甲方持有公司____%的股权。

1.2 乙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
状况及其他相关情况。

第二条 干股定义

本协议所指干股，又称虚拟股，是指公司名义上的股份，拥有者
不是公司在工商注册登记的实际股东，不享有《公司法》与公司章
程规定的除参与公司年终利润分配权之外的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
于表决权、知情权、优先认购权等）。

第三条 转让干股及比例

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 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乙方（以干股形式），
即让渡____% 的利润分配权于乙方。乙方明确知晓并接受该干股的
性质及所享有的权利范围。

第四条 转让价格

4.1 双方协商一致，上述____% 干股的转让价格为_____万元，乙方于本协议签订后____日内支付给甲方。

4.2 乙方支付完毕转让价款后即享有上述____% 的干股权利。甲方应向乙方出具收款凭证，确认收到转让价款。

第五条 协议履行期限

本协议履行期限为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协议履行期限内，双方应遵守本协议的约定。

第六条 年终分红

6.1 分红前提：乙方按所持干股比例享受分红的前提是公司年终税后有可分配的净利润，公司年终亏损的，乙方不承担亏损，也不享有红利分配。本条所称可分配的净利润是指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如有）后所余税后利润。公司应按照合法合规的财务制度核算净利润。

6.2 分红数额：乙方每年分红金额为公司年终可分配的净利润总额 × 干股分红比例（____%）。

6.3 分红的结算：乙方按年享受分红，每年阳历年年末公司召开股东会（或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确定）决议，核算公司年终可分配利润并向公司股东分配利润。甲方于收到公司分配的红利后将属于乙方的红利支付给乙方。上述乙方获得的红利为扣除法律法规规定的税费后的数额。若公司未能按时召开股东会或董事会进行利润核算与分配，或甲方未能按时向乙方支付红利，应承担相应的违约

责任。

第七条 各方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自愿将本协议项下的____% 的干股转让给乙方，并将相应的利润分配权力转让给乙方。

7.2 甲方应确保其对转让的干股拥有合法的处分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纠纷。

7.3 在乙方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情况下，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红利，并保障乙方的干股权益不受侵犯。

7.4 乙方自付清转让价款后获得干股，即享有公司的利润分配权利。但乙方明确不享有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的建议权、表决权、决策权等《公司法》和章程赋予注册股东的权利，亦无需承担公司的亏损。

7.5 乙方在获得甲方转让的干股（虚拟股）同时，不影响其享有在公司的其他合法利益（如乙方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有权依照劳动合同获得报酬和奖金）。乙方确认该等其他利益与干股权益相互独立，互不影响。

7.6 乙方享有的干股股权由乙方本人专属享有，该股权不得转让、出售、抵押、借贷给第三人或用于任何其他形式的处分，乙方独享干股分红带来的收益。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返还已获得的红利（如有），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7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虽不是公司的实际股东，但仍应当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得恶意损害甲方或者公司

利益。乙方如有违反，应承担因此给甲方或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八条 协议的解除、终止与续订

8.1 本协议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但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收回上述干股权力：

8.1.1 故意或重大过失侵害公司利益，给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8.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上述干股权力转让、质押、赠与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给第三人的；

8.1.3 因刑事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8.1.4 丧失劳动能力、民事行为能力，致使无法履行本协议相关义务的。

因上述情形甲方单方解除协议的，应在解除协议决定作出后将乙方已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归还于乙方（无息），同时，若乙方给甲方或者公司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从应归还的股权转让价款中扣除相应的损失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配合办理相关手续。若乙方对损失金额有异议，应通过本协议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8.2 本协议履行期限届满自动终止，但甲乙双方可在期限届满前协商续订本协议。本协议终止后，乙方不再享有公司____% 的利润分配权利，甲方将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价款在协议终止后返还给乙方；同时，若乙方获得的红利数额总额少于股权转让价款在

协议期限内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根据协议履行期间适用的为准）计算的利息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两者的差额部分。

第九条 关于免责的声明

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是依照协议签订时的国家现行政策及法律法规制定的，如果本协议履行过程中遇到法律法规、政策等变化致使甲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的部分条款，甲方应在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发生后 [具体天数] 日内通知乙方，双方应协商修改协议相关内容以符合新的规定。若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导致本协议部分内容无法履行且无法通过协商修改解决的，该部分内容终止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协议各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争议的，应当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其他无争议的条款。

第十二条 其他

11.1 甲乙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1.2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司留存备份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若适用）之日起生效，
协议附件（如有）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点击下载获取无水印可编辑电子版